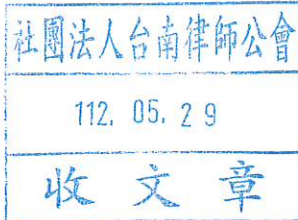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

法官學院 函

地址：11158臺北市士林區福國路103號
承辦人：王士燁組員
電話：02-88664433#613
傳真：02-88665337
電子信箱：4Leaf@judicial.gov.tw

708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248號16樓之4

受文者：台南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0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官院教義字第11200008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學院訂於本(112)年7月19日至21日辦理「第3期國民法官制度實務研習班(線上)」，本學院提供名額予律師(名額預計50位)，請轉知律師於本年6月30日前至本學院網站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班次以Google Meet視訊會議系統於線上辦理，參加研習對象為各法院庭長、法官、檢察官、公設辯護人及律師等。
- 二、系統開放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6月30日17時止。
- 三、本學院將於7月4日前以email通知錄取與否，請務必填寫正確email資訊，以利聯繫。
- 四、本學院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gistration.judicial.gov.tw/SIS/StuCourseEx>。
- 五、隨文檢送課程表一份。

正本：全國律師聯合會、台北律師公會、桃園律師公會、新竹律師公會、苗栗律師公會、台中律師公會、南投律師公會、彰化律師公會、雲林律師公會、嘉義律師公會、台南律師公會、高雄律師公會、屏東律師公會、台東律師公會、花蓮律師公會、宜蘭律師公會、基隆律師公會

副本：

院長張升星

第 3 期國民法官制度實務研習班(線上) 草案

研習期間：112 年 7 月 19 日至 7 月 21 日(112B48003)

日期	7月17日	7月18日	7月19日	7月20日	7月21日
星期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08:10 09:00	※	※	08:40-09:00 開放登入		※
09:00 09:50	※	※	當事人的主張、 出證與相關書類： 起訴與準備程序編	【09:00-10:30】 爭點整理的方法與 爭執、不爭執事項 的擬定	09:40-10:00 開放登入
10:05 10:55			主講人(90分鐘)： 陳法官思帆 (司法院刑事廳) 休息 10 分鐘 與談人(各 30 分鐘) 1. 陳檢察官舒怡 (臺北地檢署) 2. 陳明律師 (陳明律師事務所)	(待聘)	【10:00-12:00】 美國陪審審判 觀察筆記： 對我國的啟示
11:10 12:00			【10:40-12:10】 國民法官案件判決 書的撰寫實務 (一) 以事實認定 為中心 李法官昭然 (士林地院)	金教授孟華 (國立陽明交通 大學)	
12:00 14:00	※	※	13:40-14:00 開放登入		課程結束
14:00 14:50	※	※	當事人的主張、 出證與相關書類： 審判程序與證據編	【14:00-15:30】 國民法官案件 判決書的撰寫實務 (二) 以量刑理由 為中心	※
15:05 15:55			主講人(90分鐘)： 廖庭長健男 (彰化地院) 休息 10 分鐘 與談人(各 30 分鐘)： 1. 檢察官(待聘) 2. 丁律師中原 (浩然國際法律事務所)	文法官家倩 (司法院刑事廳)	
16:10 17:00			【15:40-17:10】 國民法官案件判決 書的撰寫實務 (三) 以上訴審 審查的觀點為中心 吳法官冠霆 (臺灣高等法院)		
17:00	※	※	課程結束	課程結束	※
備註	◆ 研習方式:Googlemeet 線上學習 會議室代碼: ◆ 承辦人:教務組 王士燁組員, 電話 02-88664433#613。				